

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100 年冬令 臺灣史研習營錄取須知

- 一、報名費：1、參加者每人新台幣 1,000 元整。
2、需住宿者住宿費自行負擔，每人每晚約 400 元，兩晚計 800 元，多退少補（二晚不可中斷）。
- 二、請於 99 年 12 月 17 日前將報名費，以現金報值掛號或郵局匯票（抬頭請書明國史館臺灣文獻館）逕寄本館編輯組楊豐楙先生收
地址：54043 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一路 254 號
聯絡電話：(049)2352869、(049)2316881 轉 408。
- 三、錄取者於 99 年 12 月 17 日前繳交報名費，逾期未繳視同放棄，由備取人員遞補（因名額有限如經通知錄取者，繳費後因故未能參加除有正當理由並經本館同意，報名費將不退費，逕予繳庫，申請退費者需於 99 年 12 月 30 日前以書面向本館提出申請或電話聯繫）。報名者需註明聯繫住址、電話（含手機）及電子郵件，以便聯繫。
- 四、未錄取者，請勿前往報到。